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灏投资”）函告，获悉海灏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海灏投资	是	12,000,000	2016/7/21	2016/12/15	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.32%
海灏投资	是	6,000,000	2016/8/23	2016/12/15	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0.66%
合计	-	18,000,000	-	-	-	1.98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海灏投资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10,589,359股，占公司止于2016年12月15日总股本的59.06%，其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68,430,000股，占公司止于2016年12月15日总股本的4.44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对账单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